

江西工程学院普通“专升本”本科学生调档函
（本函为调取学生人事档案用）

_____:

贵单位_____同志，身份证号：_____，
今年参加了我校普通“专升本”报名，成绩达到了我校专升本录取分数线，经上级主管部门批准，录取为我校 2021 级普通“专升本”本科学生。

贵方接本函后，请将该同志人事档案材料于 9 月 15 日前寄至：
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天工南大道 1688 号江西工程学院（天工校区），
档案馆收，邮编：338000，联系电话：0790—6348083

注：所有档案必须通过邮政 EMS 档案专递寄送，其他邮寄方式一律不接收。学生可以自带档案。

